

附表二 以三角測量方法實施一、二等基本控制測量之精度規範

三 角 測 量					
等 級			一 等	二 等	
類 別				甲	乙
圖 形 強 度	兩基線間最小	理想限制值	20	60	80
		圖形強度之和	最大限制值	25	80
	每 理 想	最小圖形強度	5	10	15
		一 限 制 值	次小圖形強度	10	30
	圖 最 大	最小圖形強度	10	25	25
形 限 制 值		次小圖形強度	15	60	100
邊 長 測 量		測回数	4	4	4
		標準誤差	$\frac{1}{1,000,000}$	$\frac{1}{900,000}$	$\frac{1}{800,000}$
水 平 角 觀 測	使用儀器 (單位: 秒)		0.2	0.2	0.2 1
	測回数		16	16	8 12
	各觀測值與平均值之差 (單位: 秒) 不得超過		4	4	5 5
三 角 形 閉 合 差	平均值 (單位: 秒) 不得超過		1.0	1.2	2.0
	單三角閉合差 (單位: 秒) 不得超過		3.0	3.0	5.0
邊方程式之檢核其方向之平均改正數 (單位: 秒) 不得超過			0.3	0.4	0.6
天 文 方 位 角	觀測相隔之圖形表		6-8	6-10	8-10
	每夜觀測之測回数		16	16	16
	觀測夜數		2	2	1
	標準誤差 (單位: 秒)		0.45	0.45	0.6
方位角閉合差 (單位: 秒) (右列式中 N 為圖形數)			每圖形 1.0 或 $2.0\sqrt{N}$	每圖形 1.5 或 $3.0\sqrt{N}$	每圖形 2.0 或 $6.0\sqrt{N}$
天 頂 距 觀 測	測回数		3	3	2
	觀測值之誤差 (單位: 秒) 不得超過		10	10	10
	二已知高程點間之圖形數		4-6	6-8	8-10
成 果 精 度	滿足幾何條件後位置閉合比數不得超過		$\frac{1}{100,000}$	$\frac{1}{50,000}$	$\frac{1}{20,000}$